

安徽省省级学术性社会团体评估指标及评分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自评分	专家评分	扣分原因
基础条件 (100分)	法人资格 (30分)	1	名称牌匾 (5分)	☐ 名称牌匾悬挂于办公场所外或门厅处(5分) ☐ 名称牌匾悬挂于办公场所内(3分) ☐ 未悬挂名称牌匾(0分)			
		2	活动资金 (5分)	☐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注册资金(5分) ☐ 年末净资产低于注册资金(0分)			
		3	办公条件 (10分)	☐ 有独立办公用房,并能提相关证明(5分) ☐ 无独立办公用房(0分)			
				☐ 具有办公所需的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办公设备(5分) ☐ 缺少必要的办公设备,视情况扣分			
		4	法定代表人 (10分)	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此项不得分: ☐ 担任因违法违规被撤销登记的社会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自该单位被撤销登记之日起未满3年的; ☐ 非中国内地居民的; ☐ 超出任职年龄; ☐ 连续担任两届以上(若章程有特殊规定,按章程规定执行);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情形。			
	登记管理 (35分)	5	登记事项 (10分)	☐ 涉及到机构名称、业务范围、住所、注册资金、业务主管单位、法定代表人等变更登记事项,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办理变更登记的(10) ☐ 机构名称、业务范围、住所、注册资金、业务主管单位、法定代表人等变更事项,未按章程规定程序和要求办理变更登记的,少一项扣2分。 注:变更应当理事会表决位通过后30日内,直接登记的自变更事项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正在办理过程中视为按规			

基础条件 (100分)	登记管理 (35分)			定办理。未发生变更事项的，不扣分。			
		6	备案事项 (15分)	成立登记备案： ☐负责人、监事、印章、银行账户、会员名册等备案内容完整，且一届一备（5分） ☐负责人、监事、印章、银行账户、会员名册等未备案或备案内容不完整，少一项扣1分 换届备案： ☐负责人、负责人变动、专职工作人员、办事机构、新会员名册等备案内容完整，且一届一备案（5分） ☐负责人、负责人变动、专职工作人员、办事机构、新会员名册等未备案或备案内容不完整，少一项扣1分 重大事项备案： ☐涉及到重大事项的全部履行备案手续（5分） ☐涉及到重大事项，未履行备案手续（0分） 注：重大事项包括：会员（代表）大会，年会或换届选举大会；举办大型学术交流、承办大型会议、会展、比赛；组团境外考察交流，应邀以单位会员名义加入境外组织以及吸收外籍科技人才后担任本组织职务以及经批准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等。若无发生换届、重大事项相关内容，不涉及到换届备案和重大事项备案的不扣分。			
		7	年检结论 (10分)	☐ 连续两年年检合格（10分） ☐ 两年内存一年合格，一年基本合格情况（5分）			

基础条件 (100分)	章程核准 (10分)	8	制定和修改程序 (5分)	☐ 章程草案需有 2/3 以上会员（或会员代表）出席，出席会员（或会员代表）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能提供会议纪要或决议（5分） ☐ 章程草案未经会员（代表）大会通过，2/3 以上会员（或会员代表）出席，出席会员（或会员代表）半数以上表决通过（2分） ☐ 章程草案未经会员（代表）大会通过（0分）			
		9	章程核准 (5分)	☐ 章程制定或修改后经登记管理机关核准（5分） ☐ 章程制定或修改后未经登记管理机关核准（0分）			
	信息公开 事项(25)	10	平台建设 (7分)	☐ 建立信息平台（5分） ☐ 未建立信息平台（0分）			
				☐ 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发布相关信息(2分) ☐ 未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0分)			
		11	公开基础信息 (4分)	☐ 公开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基础信息（基础信息包括业务主管单位、登记事项、业务范围章程、组织机构等）（4分） ☐ 公开社会组织部分基础信息（2分） ☐ 未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社会组织基础信息（0分）			
		12	日常管理信息 (5分)	☐ 公开收费标准、收费信息、重大事项信息（5分） ☐ 未公开收费标准、收费信息、重大活动信息（0分）			
		13	财务信息 (5分)	☐ 公开捐赠情况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5分） ☐ 未公开捐赠信息或年度财务会计报告（0分）			
		14	公开方式 (4分)	☐ 信息公开方式多样，公开范围能够覆盖活动地域（4分） ☐ 信息公开方式单一，或公开范围未能完全覆盖活动地域（2分） ☐ 信息未公开，不能满足信息公开的要求（0分） 注：信息公开方式主要包括网站、报刊、广播电视、公众号等。			

党建工作 (200分)	组织设置 (16分)	15	设置形式 (10分)	☐ 单独组建实体型党支部(10分) ☐ 联合组建实体型党支部(8分) ☐ 组建功能型党支部(6分) ☐ 未建立党组织(0分)			
		16	纪检机构 (6分)	☐ 设委员会的支部有纪检委员,未设委员会的支部指定专人负责纪检工作(6分) ☐ 无纪检委员或未指定专人负责纪检工作(0分)			
	班子队伍建设 (16分)	17	换届 (8分)	☐ 实体型党支部按期换届,程序规范,功能型党支部更换书记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批(8分) ☐ 实体型党支部未按期换届,程序不规范,功能型党支部更换书记未向上级党组织报批(0分)			
		18	骨干队伍 (8分)	☐ 会长/理事长为书记,或会长/理事长不是党员由其他负责人任书记的(8分) ☐ 会长/理事长是党员的,但由其他负责人(秘书长以上)任书记(5分) ☐ 书记非社会组织负责人(秘书处)(2分)			
	党员教育管理 (16分)	19	党员日常管理 (12分)	☐ 党组织书记每半年与党员开展1次谈心谈话,及时掌握党员思想动态记录规范(6分) ☐ 未与党员开展谈心谈话,无记录(0分)			
				☐ 党员党费核定、收缴工作和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规范(6分) ☐ 党员党费核定、收缴工作和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不及时不规范(0分)			
		20	党员发展 (4分)	☐ 实体型党支部每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名及以上,功能型党支部每年向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或居住地党组织推荐1名及以上会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4分) ☐ 未培养或推荐入党积极分子(0分)			

党建工作 (200分)	党内组织生活 (32分)	21	三会一课 (16分)	严格按《安徽省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标准》落实党内组织生活 ☐ “三会一课”制度：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支部委员会（每月）、党小组会（每月）坚持正常，未设委员会、党小组的不扣分（8分） ☐ 未落实“三会一课”制度（0分）			
				☐ 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上1次党课（8分） ☐ 党支部书记每年未上党课（0分）			
		22	主题党日 (16分)	党组织按规定，组织党员开展各项党的活动。按上级党委部署开展主题教育、党风廉政教育，党支部达标创优、主题党日等活动。 ☐ 开展6次以上（16分） ☐ 开展4-6次（12分） ☐ 开展1-3次（6分） ☐ 未开展（0分）			
	作用发挥 (60分)	23	双招双引 (20分)	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双招双引”、搭建行业发展平台、促进跨区域开放合作等。 ☐ 成效显著（20分） ☐ 成效一般（12分） ☐ 未取得成效（0分）			
		24	乡村振兴 (12分)	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 ☐ 成效明显（12分） ☐ 成效一般（8分） ☐ 未取得成效（0分）			
		25	志愿服务 (12分)	☐ 每年开展3次以上志愿服务活动（12分） ☐ 每年开展1-3次志愿服务活动（8分） ☐ 未开展志愿服务活动（0分）			

党建工作 (200分)		26	党员作用发挥 (10分)	☐ 积极开展“双比双争”活动、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党员服务窗口、星级党员等活动(10分) ☐ 未开展“双比双争”活动、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党员服务窗口、星级党员等活动(0分)			
		27	经验宣传 (6分)	☐ 社会组织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被省级以上新闻媒体、党建智慧平台、杂志刊登介绍经验(6分) ☐ 社会组织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及时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发布(3分) ☐ 社会组织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无媒体宣传(0分)			
	工作运行机制(10分)	28	民主议事机制(6分)	☐ 党员参与党内事务渠道通畅，党员民主议事权利有效落实(6分) ☐ 党员参与党内事务渠道不畅通，党员民主议事权利未能有效落实(0分) 注：查看支部会议记录本或其他佐证材料			
		29	责任落实机制(4分)	☐ 党组织书记每年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并接受评议(4分) ☐ 党组织书记每年未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并接受评议(0分)			
	基本工作保障 (50分)	30	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载入章程(16分)	☐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内容写入章程(8分) ☐ 未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内容写入章程(0分) 注：需提供盖有章程核准章或章程核准表的章程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写入章程(8分) ☐ 未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写入章程(0分) 注：需提供盖有章程核准章或章程核准表的章程			
		31	活动场所(24分)	☐ 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六有”标准，加强社会组织党组织场所建设，每缺1项内容扣4分(24分)			
		32	经费保障(10分)	☐ 年初有党建工作经费保障计划，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收支并有效落实，专款专用，记录规范(10分) ☐ 年初有党建工作经费保障计划，但未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收支，记录不规范、不齐全；(6分) ☐ 无党建工作经费保障计划，未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收支(0分)			

内部治理 (300分)	发展规划 (15分)	33	制定与落实 (10分)	届内发展规划制定： ☐ 有独立详细的届内组织发展规划（4分） ☐ 其他材料能够体现届内组织发展规划内容（2分） ☐ 未制定规划且其他材料不能体现届内发展规划（0分） 届内发展规划落实： ☐ 落实规划情况很好（6分） ☐ 落实规划情况一般（3分） ☐ 规划未落实（0分） 注：将届内规划内容与相关业务活动相对照。			
		34	工作计划与总结 (5分)	☐ 有详细的年度工作计划与总结（5分） ☐ 有年度工作计划与总结，但内容不够详实（3分） ☐ 未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0分）			
	组织机构 (60分)	35	会员（代表）大会(10分)	☐ 按章程规定，按期召开会员（代表）大会（5分） ☐ 未按章程规定，按期召开会员大会（0分）			
				☐ 有会员（代表）大会会议方案及会员代表产生办法（5分） ☐ 无会员（代表）大会会议方案及会员代表产生办法（0分）			
		36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 (30分)	☐ 理事会按期换届（5分） ☐ 理事会未按期换届（0分）			
				☐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召开次数符合章程规定（5分） ☐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召开次数不符合章程规定（0分）			

内部治理 (300分)	组织机构 (60分)		理事会、常务理事 (30分)	☐ 涉及到选举产生、罢免理事（常务理事），会议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规定，会员或会员代表大会须 2/3 以上会员或会员代表出席，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生效（10分） ☐ 未按章程规定条件和程序产生、罢免理事（常务理事）（0分）			
				☐ 召开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有详细会议纪要，书写规范（5分） ☐ 召开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纪要不详细（3分） ☐ 无会议纪要（0分）			
				☐ 理事会（常务）制度健全，按章程规定履行职责，重大事项必须有 2/3 理事会成员出席，并且 1/2 理事表决通过（5分） ☐ 理事会（常务）未按章程规定履行职能（0分）			
		37	监事会或监事 (10分)	☐ 监事会按民主程序产生，符合章程规定（6分） ☐ 监事会未按民主程序产生，或不符合章程规定（0分） 注：具备设立监事会条件的，须设立监事会，暂不具备条件的，须立监事。			
				☐ 监事会制度健全，并按章程规定履行职责（4分） ☐ 制度不健全或未按章程规定履行职责（0分）			
		38	民主决策 (5分)	☐ 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按章程赋予的职责，通过民主方式进行选举表决负责人或重大事项（5分） ☐ 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不按章程赋予的职责，未通过民主方式进行选举表决负责人或重大事项（0分）			
		39	分支机构设立 (3分)	☐ 按照《关于取消全省性和跨市行政区域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登记行政审批项目有关问题通知》要求，设立分支（代表）机构（3分） ☐ 未按《关于取消全省性和跨市行政区域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登记行政审批项目有关问题通知》要求设立分支（代表）机构（0分） ☐ 未设立分支（代表）机构不扣分			

内部治理 (300分)		40	分支机构管理 (2分)	☐ 按照《关于取消全省性和跨市行政区域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登记行政审批项目有关问题通知》要求，建立健全分支机构相关管理制度 (2分) ☐ 未按《关于取消全省性和跨市行政区域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登记行政审批项目有关问题通知》要求，对设立分机构加强管理 (0分)			
	负责人 (20分)	41	干部兼任职情况 (5分)	☐ 党政领导干部任(兼)职社会组织负责人并按干部管理权限履行报批手续 (5分) ☐ 党政领导干部任(兼)职社会组织负责人并未按干部管理权限履行报批手续 (0分) 注：无领导干部兼职不扣分			
		42	年龄、届次 (5分)	☐ 负责人任职年龄和届次符合章程规定 (5分) ☐ 负责人任职年龄和届次不符合章程规定 (0分)			
		43	任职条件 (5分)	☐ 会长与秘书长或监事长来自不同单位 (5分) ☐ 会长与秘书长或监事长来自同一单位 (0分)			
		44	秘书长专兼职 (5分)	☐ 秘书长为专职 (5分) ☐ 秘书长为兼职或无秘书长 (0分)			
	人力资源管理 (40分)	45	工作人员数量 (10分)	☐ 有3名以上(包括3名)专职工作人员,并能够满足工作条件的得10分,少1人扣3分,扣完为止 注：专职工作人员指建立劳动关系并购买社保的工作人员。返聘、劳动关系在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按50%赋分。			
		46	学历水平 (5分)	☐ 专职工作人员本科(包括本科)以上学历人数达到50% (5分) ☐ 专职工作人员本科学历低于50% (3分) ☐ 无专职工作人员 (0分)			
		47	参加培训 (5分)	☐ 近两年内,专职工作人员平均每人每年参加各类教育培训累计不少于1次 (5分) ☐ 近两年内,专职工作人员未参加各类教育培训的 (0分)			

内部治理 (300分)	人力资源管理 (40分)	48	管理制度 (10分)	☐ 各项日常管理制度健全(10分) ☐ 未制定日常管理制度(0分) 注：管理制度包括薪酬、奖惩、考勤休假、聘用制度、考核制度等每项2分			
		49	劳动合同 (5分)	☐ 与全部专职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5分) ☐ 未与专职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0分)			
		50	五险一金 (5分)	☐ 为全部专职工作人员缴纳五险一金(5分) ☐ 为全部专职工作人员缴纳五险，但未购买住房公积金(3分) ☐ 为部分或未为专职员工缴纳五险(0分) 注：须为所有专职工作人员购买五险。			
	会员管理 (10分)	51	管理制度 (5分)	☐ 制定会员管理制度，内容详细、规范(5分) ☐ 制定会员管理制度，但内容不够详细、规范(3分) ☐ 未制定会员管理制度(0分)			
		52	会员 保有率 (5分)	☐ 会员保有率在80%及以上(5分) ☐ 会员保有率在50%及以上(3分) ☐ 会员保有率在50%以下(0分) 注：提供近两年会员总数			
	档案、证书、印章 管理(15分)	53	档案管理 (5分)	☐ 档案管理制度详细规范，档案资料齐全、有序，交接手续齐全(5分) ☐ 未制定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资料不齐全，整理不规范，交接过程中手续不齐全(0分)			
		54	证书管理 (5分)	☐ 制定登记证书管理制度，登记证书正本悬挂于办公场所醒目的位置，副本有专人保管，使用规范(5分) ☐ 未制定登记证书管理制度，登记证书正本没有悬挂于办公场所醒目的位置，副本无专人保管理，使用不规范(0分)			

内部治理 (300分)		55	印章管理 (5分)	☐ 有详细的印章保管和使用制度；有专人管理，交接手续完备；使用登记详细(5分) ☐ 无详细的印章保管和使用制度；无专人管理，交接手续不完备；使用登记不详细(0分) 注：印章包含公章及财务章。			
	财务管理 (140分)	56	经费来源和 资金使用 (20分)	☐ 未发现违反国家政策法规、章程规定的事项(20分) 存在以下事项的，有一项即扣20分： (1) 存在侵占、私分、挪用资产、发生有失公允的关联交易、违规支付佣金或回扣、违规进行资金拆借 (2) 存在账外资金或小金库 (3) 存在违规收费行为，包括违规接受和使用捐赠、资助，捐赠专用收据 (4) 存在使用不合规凭证或票据列支费用			
		57	资金列入 规定账簿 (5分)	☐ 全部资金列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5分) ☐ 资金未列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0分)			
		58	会计人员 配备情况 (5分)	☐ 配备2名以上(包括2名)财会人员，具有会计职称的(5分) ☐ 由主管(挂靠)、代理记账公司等代理记账、或外单位人员兼任会计(3分) ☐ 没有会计人员负责财务工作(0分)			
		59	会计人员 岗位职责 (4分)	☐ 会计岗位设置合理且各岗位会计人员的职责明确(4分) ☐ 会计岗位设置不合理或岗位职责不明确(0分)			
		60	财务管理 制度 (6分)	☐ 制定了完整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6分) ☐ 制定了简单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3分) ☐ 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0分) 注：财务制度详细与否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条款确定			

内部治理 (300分)	财务管理 (140分)	61	执行情况 (10分)	☐ 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10) ☐ 较好执行各项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5) ☐ 各项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较差 (0)			
		62	支出、审批 权 (5分)	☐ 财务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支出、审批权限，并且支出、审批手续齐全 (5分) ☐ 财务制度中没有明确规定的支出、审批权限，或支出、审批手续不齐全 (0分)			
		63	负责人经手 开支的监督 情况 (5分)	☐ 单位负责人经手的开支，经其他负责人、经办人签章 (5分) ☐ 单位负责人经手的开支，未经其他负责人、经办人签章 (0分)			
		64	会费管理 (20分)	☐ 会费按四个层级，并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费标准 (10分) ☐ 会费超出四个层级，未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费标准 (0分)			
				☐ 会费的标准按照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工作成本合理确定，取之会员、用之会员 (10分) ☐ 会费的标准未按照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工作成本合理确定，未服务会员 (0分)			
		65	执行《民间 非营利组织 会计制度》 情况(10分)	☐ 完全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且会计核算方面真实、准确、及时 (10分) ☐ 未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0分) ☐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但在财务收支、账算报表、科目设置及科目核算存在问题的酌情扣分，扣完10分为止			
		66	会计电算化 (5分)	☐ 会计核算实行电算化 (5分) ☐ 会计核算未实行电算化 (0分)			
		67	会计档案管 理 (5分)	☐ 会计凭证、账本、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装订整齐，顺序编号，签章齐全 ☐ 未做到会计凭证、账本、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装订整齐 (5分)			

内部治理 (300分)	财务管理 (140分)	68	固定资产管理 (5分)	☐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确定合理且折旧计提准确 (5分) ☐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确定不合理或折旧计提不准确 (0分)			
		69	实物资产管理 (10分)	☐ 实物资产购进、领用、保管、处置审批手续完善，定期盘点且对出现的盘亏、盘盈、毁损、减值情况及时进行处理 (10分) ☐ 实物资产购进、领用、保管、处置审批手续不完善，或未定期盘点及未对出现的盘亏、盘盈、毁损、减值情况及时进行处理 (6分) ☐ 实物资产购进、领用、保管、处置审批手续不完善，且未定期盘点及未对出现的盘亏、盘盈、毁损、减值情况及时进行处理 (0分)			
		70	票据和税务管理(10分)	☐ 有票据保管和使用登记记录，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及备案、变更手续 (5分) ☐ 无票据的保管和使用登记记录或未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及备案、变更手续 (0分)			
				☐ 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及备案、变更手续 (5分) ☐ 未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及备案、变更手续 (0分)			
		71	财务报告 (5分)	☐ 按规定向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报告组织财务状况 (5分) ☐ 未按规定向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报告组织财务状况 (0分) 注：财务状况应包括资金来源和使用、业务活动资金、资产情况。			
		72	审计报告 (10分)	年度审计 ☐ 两年内涉及法人变更、换届须提供审计报告 (10分) ☐ 两年内涉及法人变更、换届未提供审计报告 (0分) ☐ 两年内无上述事项不扣分			

工作绩效 (320分)	学术活动 (150分)	73	学术会议 (60分)	☐ 主办或承办省内外学术会议1次5分，满分20分 注：学术会议 包括学术年会，研讨会和参会人员30人以上的学术沙龙等			
				☐ 全年出席学术会议人数累计在300人以上（包括300人）（10分） ☐ 全年出席学术会议人数累计在300人以下酌情给分			
				☐ 全年学术会议交流论文在10篇以上（包括10篇）（20分） ☐ 全年学术会议交流论文在10篇以下酌情给分			
				☐ 主办国内外学术会议，吸引4个全国性知名学者或境外学者参加会议的（10分） ☐ 主办国内外学术会议，吸引2个以上全国性知名学者或境外学者参加会议的（5分） ☐ 主办国内外学术会议，未吸引全国性知名学者或境外学者参加会议的（0分）			
		74	学术书刊 (35分)	☐ 有专业期刊（15分） ☐ 无专业期刊，但有定期出版物（10分） ☐ 无专业期刊，无定期出版物（0分）			
				☐ 定期编印内部资料（10分） ☐ 有内部资料（5分） ☐ 无内部资料（0分）			
				☐ 有专业书籍（10分） ☐ 无专业书籍（0分）			
		75	学术研究 (45分)	☐ 制定年度学术规划或长远发展规划（10分） ☐ 无制定年度学术规划和长远发展规划（0分）			

工作绩效 (320分)	学术活动 (150分)		学术研究 (45分)	☐ 承担省部级课题研究项目3次以上(15分) ☐ 承担省部级课题研究项目2次以下(0分) ☐ 未承担省部级课题研究项目(0分)			
				☐ 组织课题3项以上(10分) ☐ 组织课题2项以下(5分) ☐ 未组织课题,不得分(0分) 注:组织课题指向会员发布或号召会员进行申报			
				☐ 研究成果在省外有影响杂志和专刊上公开发表或被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10分) ☐ 无研究成果(0分)			
		76	学术自律 (10分)	☐ 制定详细、规范的学术自律制度,组织实施,成效显著(10分) ☐ 制定详细、规范的学术自律制度,未组织实施(5分) ☐ 未制定学术自律制度(0分)			
	建议咨询 (40分)	77	政策建议 (20分)	☐ 参与制定法律法规或发展规划(10分) ☐ 未参与制定法律法规或发展规划(0分)			
				☐ 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议(10分) ☐ 未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议(0分)			
			咨询评估 (20分)	☐ 为党委政府提供技术、经济、管理、法律等咨询服务或评估事项,成效显著(20分) ☐ 为党委政府提供技术、经济、管理、法律等咨询服务或评估事项,成效一般(10分) ☐ 未为党委政府提供技术、经济、管理、法律等咨询服务或评估事项(0分) 注:咨询服务需提供合同或正式文件			
	科普公益 (50分)	78	科普活动 (30分)	☐ 开展科普活动1次5分,满分为20分 注:科普活动必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为依据			
				☐ 通过培训、讲座、沙龙、技术下乡等不同形式开展科普活动(5分) 注.以不同方式开展科普活动都给分			

工作绩效 (320分)				☐ 开展科普活动取得显著效果的（5分） ☐ 开展科普活动取得一定效果的（3分） ☐ 开展科普活动未取得实质效果的（0分）			
		79	社会责任 (20分)	☐ 积极参与疫情防控情况、参与乡村振兴以及慈善、救助、环境等公益活动以及参加对口支援等项目，每组织一次4分，共计20分			
	人才建设 (30分)	80	人才培养 (20分)	☐ 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或继续教育一次5分，满分10分 注：相关业务培训或继续教育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着重与青年人才和专业人才培养举荐，每举荐1人5分，满分为10分 注：举荐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交流与合作 (50分)	81	会员服务 (10分)	☐ 为会员搭建交流平台，提供信息交流，共享服务有刊物、网站，并取显著效益（10分） ☐ 为会员搭建交流平台或提供信息交流、共享服务，并取得一定效益（5分） ☐ 未曾为行业、会员搭建信息交流平台（0分） 注. 显著效益需提供相关行业、会员因交流平台而取得的收益证明			
			合作交流 (20分)	☐ 以社会组织名义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次数，1次5分，满10分 注：以邀请函等相关证明材料为依据			
				☐ 受邀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交流活动，1次5分，满10分 注. 以邀请函等相关证明材料为依据			
			国内外影响力 (10分)	☐ 经批准参加国际或国家级学术组织（10分） 注：以加入组织证书为依据			
			特色贡献 (20分)	☐ 完成本指标未涵盖的其他事业，且业绩十分突出、代表某种发展方向的工作（20分） ☐ 完成本指标未涵盖的其他事业，业绩较突出（10分） ☐ 无特色贡献（0分）			

社会评价 (80分)	内部评价 (30分)	82	会员评价 (10分)	☐ 会员对服务质量评价为满意 (10分) ☐ 会员对服务质量评价为基本满意 (6分) ☐ 会员对服务质量评价为不满意 (0分)			
		83	理事评价 (10分)	☐ 理事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满意 (10分) ☐ 理事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基本满意 (6分) ☐ 理事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不满意 (0分)			
		84	工作人员评价 (10分)	☐ 工作人员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满意 (10分) ☐ 工作人员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基本满意 (6分) ☐ 工作人员对管理状况、综合影响力评价为不满意 (0分)			
	外部评价 (50分)	85	登记管理机关评价 (20分)	☐ 登记管理机关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满意 (20分) ☐ 登记管理机关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基本满意 (10分) ☐ 登记管理机关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不满意 (0分)			
		86	业务主管单位评价 (20分)	☐ 业务主管单位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满意 (20分) ☐ 业务主管单位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基本满意 (10分) ☐ 业务主管单位对作用发挥、接受监督管理情况评价为不满意 (0分) 注：若章程中载明无业务主管单位的，不扣分。			
		87	表彰奖励 (10分)	☐ 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或省级以上相关媒体正面表彰 (10分)			